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GRAN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該等全年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63,166	53,991
銷售成本		<u>(35,671)</u>	<u>(29,116)</u>
毛利		27,495	24,875
其他收入	5	5,531	8,139
分銷費用及出售開支		(2,177)	(872)
行政開支		(41,547)	(35,538)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增加		12,455	2,400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2,005)	63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減值虧損	14	(81,723)	–
融資成本	6	(613)	(370)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u>4,483</u>	<u>12,994</u>
除稅前(虧損)溢利		(78,101)	12,263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11,619</u>	<u>(2,141)</u>
年度(虧損)溢利	8	<u>(66,482)</u>	<u>10,122</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換算差額		(82,194)	(6,73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匯兌差額		(16,250)	(8,002)
轉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投資物業之 重估收益	10	-	12,830
轉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投資物業之 重估遞延稅項		-	(5,438)
		<u>(98,444)</u>	<u>(7,341)</u>
可能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重估儲備		<u>(8,328)</u>	<u>10,597</u>
		<u>(106,772)</u>	<u>3,256</u>
年度總全面(開支)收益		<u><u>(173,254)</u></u>	<u><u>13,378</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		(55,244)	10,165
非控股權益		<u>(11,238)</u>	<u>(43)</u>
		<u><u>(66,482)</u></u>	<u><u>10,122</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總全面(開支)收益：			
本公司持有人		(142,006)	13,439
非控股權益		<u>(31,248)</u>	<u>(61)</u>
		<u><u>(173,254)</u></u>	<u><u>13,378</u></u>
每股(虧損)盈利	9		
基本		<u><u>(2.87) 港仙</u></u>	<u><u>0.88 港仙</u></u>
攤薄		<u><u>(2.87) 港仙</u></u>	<u><u>0.88 港仙</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7,515	19,398
投資物業	11	126,912	116,150
商譽	12	52,935	52,93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294,964	315,05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4	1,450,479	250,514
可供出售投資	19	4,942	5,25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496	21,302
遞延稅項資產		10,448	233
		<u>1,983,691</u>	<u>780,84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	3,200	4,32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88	38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4	715,778	273,162
應收委託貸款款項	16	75,477	–
應收貿易賬款	17	81	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078	7,708
持作買賣投資	18	4,916	11,036
結構性存款	20	90,588	–
受限制銀行存款		9,704	8,930
銀行結存及現金		439,651	292,107
		<u>1,347,861</u>	<u>597,692</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7,728	25,008
預先收取之收入		7,666	3,247
預收租金及管理費及其他已收按金		997	940
稅項負債		8,261	12,118
已抵押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21	590,561	232,391
已收保證按金—一年內到期		10,150	9,989
		<u>675,363</u>	<u>283,69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72,498</u>	<u>313,99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656,189</u>	<u>1,094,841</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2	26,722	11,522
保留盈利		600,072	656,468
其他儲備		727,786	211,487
		<hr/>	<hr/>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354,580	879,477
非控股權益		281,446	696
		<hr/>	<hr/>
<b>總權益</b>		<b>1,636,026</b>	<b>880,173</b>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預先收取之收入		9,644	2,361
已抵押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	21	957,878	182,345
已收保證按金—一年後到期		52,641	24,524
遞延稅項負債		—	5,438
		<hr/>	<hr/>
		1,020,163	214,668
		<hr/>	<hr/>
<b>總權益及負債</b>		<b>2,656,189</b>	<b>1,094,841</b>
		<hr/> <hr/>	<hr/> <hr/>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物業重估 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繳入盈餘 儲備	換算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a))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1,522	1,007	-	-	115,576	63,549	28,297	646,087	866,038	757	866,795	
匯兌換算差額	-	-	-	-	-	(6,713)	-	-	(6,713)	(18)	(6,73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匯兌差額	-	-	-	-	-	(8,002)	-	-	(8,002)	-	(8,002)	
轉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	-	12,830	-	-	-	-	-	12,830	-	12,830	
轉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投資物業之重估遞延稅項	-	-	(5,438)	-	-	-	-	-	(5,438)	-	(5,43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重估儲備	-	-	-	10,597	-	-	-	-	10,597	-	10,597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10,165	10,165	(43)	10,122	
年度總全面收益(開支)	-	-	7,392	10,597	-	(14,715)	-	10,165	13,439	(61)	13,378	
購股權失效	-	-	-	-	-	-	(216)	216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11,522	1,007	7,392	10,597	115,576	48,834	28,081	656,468	879,477	696	880,173	
匯兌換算差額	-	-	-	-	-	(62,184)	-	-	(62,184)	(20,010)	(82,19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匯兌差額	-	-	-	-	-	(16,250)	-	-	(16,250)	-	(16,25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投資重估儲備	-	-	-	(8,328)	-	-	-	-	(8,328)	-	(8,328)	
年度虧損	-	-	-	-	-	-	-	(55,244)	(55,244)	(11,238)	(66,482)	
年度總全面開支	-	-	-	(8,328)	-	(78,434)	-	(55,244)	(142,006)	(31,248)	(173,254)	
配售新股份	6,000	240,000	-	-	-	-	-	-	246,000	-	246,000	
認購新股份	9,200	368,000	-	-	-	-	-	-	377,200	-	377,200	
配售及認購新股份應佔之 交易成本(附註(c))	-	(4,939)	-	-	-	-	-	-	(4,939)	-	(4,939)	
首鋼控股向南方租賃 注資(附註(d))	-	-	-	-	-	-	-	-	-	310,846	310,846	
視作出售南方租賃 之虧損	-	-	-	-	-	-	-	(1,152)	(1,152)	1,152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6,722	604,068	7,392	2,269	115,576	(29,600)	28,081	600,072	1,354,580	281,446	1,636,026	

附註：

- (a) 繳入盈餘儲備指根據本集團於一九九一年之重組，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作為代價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及下文附註(b)所述之轉撥及動用。
- (b)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並於其後完成決議案內容，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金額約港幣425,259,000元被削減，由此產生之進賬將轉撥至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儲備。於上述轉撥生效後，本公司繳入盈餘儲備之進賬金額約港幣311,818,000元已用以抵銷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虧損。本公司已遵守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第46(2)條之規定。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之通函。
- (c) 該金額為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股份配售及認購後發行股份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
- (d) 有關首鋼控股及南方租賃之詳情分別見附註16及附註7之定義。

## 附註

###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良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良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列於此等綜合財務報告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良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之新規定。隨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對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之規定，於二零一三年進一步修訂以包括一般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有關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

-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特別是，旨在收取訂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以及純粹為支付本金額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擁有之訂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工具，一般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允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就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之信貸風險改變而導致金融負債公允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允值變動款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 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要求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現時可使用之三種類型的對沖會計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符合對沖會計處理資格的交易類型引入更大的靈活性，尤其是擴大合資格作對沖的工具及有資格進行對沖會計的非金融項目風險要素類型。此外，量化有效性也不再需要追溯評估。企業的風險管理活動亦引入加強披露要求。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告呈報及披露之金額可能造成影響。就本集團之金融資產而言，於完成詳細審閱前就有關影響作出合理估計實際上並不可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收益確認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董事預計，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告呈報金額及披露資料構成重大影響。然而，於本集團完成詳細審閱前合理估算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實際上並不可行。

董事估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2.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需要就目前不能從其他來源得出之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估計。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作出評估。會計估計之修訂如只影響當期，則有關會計估計修訂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修訂影響當期及往後期間，則有關修訂於當期及往後期間確認。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結束時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擁有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如下。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應收委託貸款款項之減值估計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已抵押資產預期自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應收委託貸款款項之結算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減值虧損之數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之原定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及已抵押資產之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之差額計算。已抵押資產之公允值乃參考相關市場資料或由獨立評估師進行的評估結果釐定。本集團亦考慮有關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擔保、變現已抵押資產之預計時間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倘估計未來現金流之現值或已抵押資產之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確認減值虧損港幣81,723,000元(二零一四年：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賬面值為港幣2,166,257,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23,676,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委託貸款款項之賬面值為港幣75,477,000元(二零一四年：無)。

### 商譽減值估計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要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須要本集團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合計算所得現值之折現率作出估計。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約為港幣52,935,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港幣201,85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2,935,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港幣201,854,000元)。

### 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估計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有關聯營公司之估計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本集團已進行減值測試，以釐定本集團於其一間聯營公司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環球數碼」)之權益有否因環球數碼股份之市場報價下跌而出現減值。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有關聯營公司股份之市場報價釐定，原因是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出售成本並不重大。使用價值之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有關聯營公司預計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之貼現值以計算其現值。倘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約為港幣294,964,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港幣96,99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15,059,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港幣96,994,000元)。有關可收回金額之計算於附註13披露。

### 公允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本集團部分資產就財務呈報目的按公允值計量。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的輸入數據之情況下，管理層建立適當之計量方法及輸入值以計量公允值。

於估計若干類別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時，本集團採用包括並非根據可見市場數據之輸入值之估值技術。有關用於釐定各種資產公允值之估值技巧、輸入值及主要假設之詳細資料載於附註11。

## 3. 收益

本集團之年度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收入		
利息收入	45,629	36,156
手續費	5,613	3,702
諮詢費收入	525	5,060
其他金融服務收入	3,384	—
物業租賃收入	5,125	3,697
銷售貨品	2,890	5,376
	<u>63,166</u>	<u>53,991</u>

#### 4. 分部資料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所呈報之資料著重於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別，其亦為本集團組織之基準，載列如下。

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經營分部—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物業租賃及樓宇管理服務以及資產管理，當中資產管理分部從事投資控股及貨品買賣。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列為本集團按經營及須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融資租賃 及其他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租賃 及樓宇 管理服務 港幣千元	資產管理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u>55,151</u>	<u>5,125</u>	<u>2,890</u>	<u>63,166</u>
分部業績	<u>(58,236)</u>	<u>7,410</u>	<u>(104)</u>	<u>(50,930)</u>
其他收入				756
中央行政成本				(29,792)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2,005)
融資成本				(613)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u>4,483</u>
除稅前虧損				<u>(78,101)</u>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融資租賃 及其他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租賃 及樓宇 管理服務 港幣千元	資產管理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u>44,918</u>	<u>3,697</u>	<u>5,376</u>	<u>53,991</u>
分部業績	<u>15,301</u>	<u>4,866</u>	<u>(306)</u>	19,861
其他收入				3,474
中央行政成本				(24,331)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635
融資成本				(370)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u>12,994</u>
除稅前溢利				<u>12,263</u>

上述呈報之分部收益均來自外界客戶。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分部之間的銷售。

須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當中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薪酬、若干其他收入、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融資成本及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列為本集團按須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b>分部資產</b>		
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	2,772,828	656,492
物業租賃及樓宇管理服務	127,947	117,204
資產管理	24,621	39,141
	<u>2,925,396</u>	<u>812,837</u>
分部資產總額	2,925,396	812,83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94,964	315,059
持作買賣投資	4,916	11,036
結構性存款	90,588	-
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	15,688	239,602
	<u>3,331,552</u>	<u>1,378,534</u>
<b>綜合資產</b>	<u>3,331,552</u>	<u>1,378,534</u>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b>分部負債</b>		
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	1,663,917	465,788
物業租賃及樓宇管理服務	1,648	883
資產管理	810	701
	<u>1,666,375</u>	<u>467,372</u>
分部負債總額	1,666,375	467,372
未分配已抵押銀行借款	21,547	24,149
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	7,604	6,840
	<u>1,695,526</u>	<u>498,361</u>
<b>綜合負債</b>	<u>1,695,526</u>	<u>498,361</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須呈報分部，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持作買賣投資、結構性存款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主要包括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銀行結存及現金以及預付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須呈報分部，不包括不屬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之未分配已抵押銀行借款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位於兩個主要地區—中國內地(就本公告而言，「中國內地」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並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及香港。

本集團按相關附屬公司之經營地點劃分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按資產位置劃分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56,161	50,294	46,811	40,949
香港	7,005	3,697	97,616	94,599
	<u>63,166</u>	<u>53,991</u>	<u>144,427</u>	<u>135,548</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商譽、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其他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以下為於相應年度根據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之須呈報分部，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之客戶：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11,964	不適用 <sup>1</sup>
客戶B	8,300	不適用 <sup>1</sup>
客戶C	7,532	不適用 <sup>1</sup>
客戶D	不適用 <sup>1</sup>	5,939
	<u>不適用<sup>1</sup></u>	<u>5,939</u>

<sup>1</sup> 相應收益並無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746	5,374
撇銷應付利息	-	1,751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133	611
逾期未付融資租賃款項之已收罰息	473	6
政府補助	-	143
其他	179	254
	<u>5,531</u>	<u>8,139</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之利息	30,994	24,362
籌集貸款成本攤銷	655	-
	<u>31,649</u>	<u>24,362</u>
減：已計入銷售成本之款項	(31,036)	(23,992)
	<u>613</u>	<u>370</u>

在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內，銷售成本中已計入銀行借款利息港幣30,381,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3,992,000元)及籌集貸款成本攤銷港幣655,000元(二零一四年：無)。

##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		
香港	233	151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111	4,098
南方國際租賃有限公司(「南方租賃」)，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視作分派之預扣稅	4,535	—
	<b>7,879</b>	4,24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8)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409)	(2,341)
遞延稅項	(15,081)	233
	<b>(11,619)</b>	2,141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四年：25%)。

年度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b>(78,101)</b>	12,263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	(19,525)	3,066
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1,121)	(3,249)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33	11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157)	(85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7,693	5,666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203)	(35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417)	(2,341)
就南方租賃視作分派徵收之預扣稅	4,535	—
有關位於中國內地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之土地增值稅之遞延稅項影響	2,779	—
其他	(236)	87
年度所得稅(抵免)開支	<b>(11,619)</b>	2,141

## 8. 年度(虧損)溢利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年度(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袍金	910	910
－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18,265	17,47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05	867
員工成本總額	<u>20,480</u>	<u>19,249</u>
核數師酬金	1,438	1,3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65	1,4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4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	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24	(36)
投資物業租金總額	(5,125)	(3,697)
減：本年度來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u>323</u>	<u>305</u>
	<u>(4,802)</u>	<u>(3,392)</u>

##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u>(55,244)</u>	<u>10,165</u>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926,768</u>	<u>1,152,192</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倘獲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未有計入本公司所有購股權產生之潛在普通股，原因是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該年度之平均市價。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港幣千元 (附註)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幣千元	其他固定 資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4,298	1,963	7,544	43,805
匯兌調整	(816)	(1)	(74)	(891)
添置	–	71	83	154
轉撥為投資物業	(10,955)	–	–	(10,955)
出售	–	–	(813)	(813)
撤銷	–	(8)	(236)	(24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527	2,025	6,504	31,056
匯兌調整	(1,228)	(2)	(111)	(1,341)
添置	–	–	84	84
撤銷	–	–	(6)	(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299	2,023	6,471	29,793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751	1,745	6,537	13,033
匯兌調整	(82)	(1)	(54)	(137)
年度撥備	753	165	517	1,435
轉撥為投資物業	(1,760)	–	–	(1,760)
出售時抵銷	–	–	(676)	(676)
撤銷時抵銷	–	(1)	(236)	(23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62	1,908	6,088	11,658
匯兌調整	(140)	(3)	(97)	(240)
年度撥備	535	104	226	865
撤銷時抵銷	–	–	(5)	(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57	2,009	6,212	12,278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242</u>	<u>14</u>	<u>259</u>	<u>17,515</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865</u>	<u>117</u>	<u>416</u>	<u>19,398</u>

附註：董事認為，租賃付款不能可靠地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因此，整份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直線法計算折舊，所採用之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土地租賃年期或50年(較短期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或5年(較短期者為準)
其他固定資產	10% – 30%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值為港幣9,195,000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被轉撥為投資物業，因為該租賃土地及樓宇於年內被出租予獨立第三方以賺取租金收入。該租賃土地及樓宇於轉撥日期之公允值為港幣22,025,000元，引致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重估盈餘港幣12,830,000元，並於物業重估儲備累計。

租賃土地及樓宇於轉撥日期之公允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環亞物業顧問有限公司使用市場對比方法釐定。

## 11.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b>公允值</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2,000
於損益賬內確認之公允值增加淨額	2,400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	22,025
匯兌調整	(275)
	116,15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6,150
於損益賬內確認之公允值增加淨額	12,455
匯兌調整	(1,693)
	126,91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912

所有本集團持作賺取租金之物業權益均使用公允值模式計算，並分類及計入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乃按與本集團並無關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環亞物業顧問有限公司)於該日進行之估值計算。漢華評值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登記公司及擁有適當資格及經驗。估值乃參考位於相同位置及環境之類似物業交易價之市場憑證，並資本化物業租賃收入(倘適用)計算。

就估計物業公允值而言，物業之最高及最有效使用值為其現時之使用值。

本集團的住宅物業單位按市場對比方法評估。評估本集團的住宅物業單位時所使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之一是每平方呎價格，其價格介乎每平方呎港幣10,979元至港幣17,751元(二零一四年：每平方呎港幣10,053元至港幣17,540元)。使用的每平方呎價格上升將導致住宅物業單位的公允值計算上升，反之亦然。

本集團的商業物業單位按市場對比方法評估。評估本集團的商業物業單位時所使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之一是每平方呎價格，其價格每平方呎港幣5,115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782元)。使用的每平方呎價格上升將導致商業物業單位的公允值計算上升，反之亦然。

本集團的工業物業單位按收入資本化方法評估。評估本集團的工業物業單位時所使用的主要輸入數據是市場每平方呎月租港幣46元(二零一四年：港幣45元)及貼現率12%(二零一四年：12%)。市場每平方呎租金乃採用零增長率推算。使用的市場每平方呎租金或貼現率上升將導致工業物業單位的公允值計算上升或下降，反之亦然。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詳情及公允值架構資料如下：

	第三級別		公允值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位於香港之住宅及工業物業單位	97,500	94,400	97,500	94,400
位於中國內地之商業物業單位	<u>29,412</u>	<u>21,750</u>	<u>29,412</u>	<u>21,750</u>

年內並無自第三級別轉出之轉移。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公允值為港幣21,750,000元之商業物業單位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所有投資物業租期為35年至118年(二零一四年：36年至119年)。

上述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包括物業位於的土地：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香港	97,500	94,400
中國內地	<u>29,412</u>	<u>21,750</u>
合計	<u>126,912</u>	<u>116,150</u>

本集團所有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附註23)。

## 12. 商譽

	港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789
<b>減值</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1,854)</u>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2,935</u>

### 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於香港上市	186,613	186,613
非上市	-	-
應佔收購後業績	205,989	201,506
應佔收購後換算儲備	(2,913)	13,337
應佔收購後投資重估儲備	2,269	10,597
	<u>391,958</u>	<u>412,053</u>
減值虧損	(96,994)	(96,994)
	<u>294,964</u>	<u>315,059</u>
香港上市投資之公允值	<u>235,284</u>	<u>198,134</u>
於香港上市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	<u>294,964</u>	<u>315,059</u>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持有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面值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持有投票權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環球數碼	法團	百慕達/ 中國內地	40.78%	40.78%	40.78%	40.78%	提供及發行文化娛樂內容：包括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電腦圖像培訓課程、於文化產業園之投資以及物業租賃

於環球數碼投資之賬面值已當作單一資產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減值測試。

於環球數碼之投資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量，且高於相應之賬面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就其於環球數碼之權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於環球數碼之投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本集團應佔預期由環球數碼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而釐定，其中包括每個業務單位(包括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電腦圖像培訓課程、於文化產業園之投資及物業租賃業務)自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電腦圖像培訓課程及物業租賃業務乃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之財務預算，按貼現率16.5%(二零一四年：16.5%)及五年期間後按3.5%(二零一四年：3.5%)增長率計算之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之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相關，包括預算期間之預算收益及毛利率。預算收益及毛利率乃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期望而釐定。

於文化產業園之投資之現金流量預測乃計及物業來自現有租賃之租金收入及按類似類別物業於租賃經營權餘下期間預期市場收益率資本化之估計未來租賃收入。

### 重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重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指聯營公司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呈列之金額。

該聯營公司使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 環球數碼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u>337,940</u>	<u>420,434</u>
非流動資產	<u>809,430</u>	<u>859,472</u>
流動負債	<u>(91,386)</u>	<u>(161,347)</u>
非流動負債	<u>(58,739)</u>	<u>(78,819)</u>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收入	<u>181,664</u>	<u>204,404</u>
年度溢利	<u>20,185</u>	<u>32,619</u>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62,680)</u>	<u>4,995</u>
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42,495)</u>	<u>37,614</u>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告內所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環球數碼之資產淨值	997,245	1,039,740
環球數碼非控股權益應佔之資產淨值	(53,411)	(46,631)
環球數碼擁有人應佔之資產淨值	943,834	993,109
本集團於環球數碼擁有之權益之比例	40.78%	40.78%
本集團於環球數碼擁有之權益	384,910	405,005
減值虧損	(96,994)	(96,994)
其他調整	7,048	7,048
本集團於環球數碼之權益之賬面值	<u>294,964</u>	<u>315,059</u>

就餘下一間個別不重要之聯營公司，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並無分佔其溢利或虧損，因其於該兩個年度已停止業務。

#### 1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最低租賃收入		最低租賃收入之現值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包括：				
一年內	761,728	253,473	690,713	218,70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91,975	135,873	715,185	119,03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三年	769,438	81,830	734,118	72,728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四年	1,233	38,895	1,176	35,000
四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24,405	-	23,750
	<u>2,324,374</u>	<u>534,476</u>	<u>2,141,192</u>	<u>469,221</u>
應收逾期融資租賃款項	25,065	54,455	25,065	54,455
減：未賺取融資租賃收入	(183,182)	(65,255)	不適用	不適用
最低租賃收入之現值	<u>2,166,257</u>	<u>523,676</u>	<u>2,166,257</u>	<u>523,676</u>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分析：		
流動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於12個月內應收)	715,778	273,162
非流動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於12個月後應收)	1,450,479	250,514
	<u>2,166,257</u>	<u>523,676</u>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定息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911,837	151,112
浮息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254,420	372,564
	<u>2,166,257</u>	<u>523,676</u>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低租賃收入款額乃分別採用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行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利率(「人民幣貸款利率」)呈列。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撥備變動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8,195	39,175
確認之減值虧損	81,723	-
撇銷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	(4,982)	-
匯兌調整	(2,583)	(980)
	<u>112,353</u>	<u>38,19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撥備中包括總結餘為港幣112,353,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8,195,000元)之個別減值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而借款人正處於嚴重財務困難、正在清盤或面臨法律訴訟。董事認為該等款項因債務人拖欠還款而無法收回。

#### 15. 存貨

存貨指持作轉售之貨品。

#### 16. 應收委托貸款款項

根據一間關連公司(首鋼總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定義見下文)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委托貸款合約，本集團同意向該關連公司提供委托貸款為數約9,302,000美元(相等於約港幣72,093,000元)，按固定利率每年5.6厘計息，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利息收入港幣3,384,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該款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結清。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控股股東(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定義，為有權於發行人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30%或以上投票權之人士)為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控股」)，首鋼控股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首鋼總公司。

## 17.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應收租賃款項	<u>81</u>	<u>36</u>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90日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結束時，按發票日期呈列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0至90日	74	36
91至180日	<u>7</u>	<u>-</u>
總計	<u>81</u>	<u>36</u>

## 18. 持作買賣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指下列各項之債券及股本證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上市股本證券：		
- 於香港	3,172	4,766
- 於中國內地	1,744	2,246
於香港上市之債券	<u>-</u>	<u>4,024</u>
	<u>4,916</u>	<u>11,036</u>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允值乃根據相關交易所可得之市場所報收購價釐定。

## 19. 可供出售投資

該投資指於中國內地及香港成立之私人公司之股本權益。

該投資乃按成本減於報告期結束時之減值計量，乃由於合理公允值估值之範疇時有變動，董事認為其公允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 20. 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構性存款包括由中國內地銀行發行以人民幣列值之存款港幣90,588,000元(二零一四年：無)。結構性存款按預計年利率3.0厘至3.6厘計息，視乎銀行所投資相關貨幣市場工具及債務工具之市價而定，並須於到期時支付，到期日為自購買日起計介乎90至91日。由於結構性存款包含非密切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此於初步確認時指定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董事認為，參考貼現現金流方式而計量之結構性存款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結構性存款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贖回。直至贖回日期之公允值變動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已到期之該等存款之公允值變動，因其影響並不重大。

## 21. 已抵押銀行借款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借款	1,556,282	414,736
減：籌集貸款成本	(7,843)	-
	<u>1,548,439</u>	<u>414,736</u>
應償還賬面值(附註)：		
一年內	499,014	138,24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65,956	80,51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三年	491,922	49,329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四年	-	30,000
四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22,500
	<u>1,456,892</u>	<u>320,587</u>
於報告期結束起計一年內須償還但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銀行借款賬面值(列作流動負債)	72,634	72,602
毋須於報告期結束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銀行借款賬面值(列作流動負債)	<u>18,913</u>	<u>21,547</u>
	<u>1,548,439</u>	<u>414,736</u>
減：一年內到期列作流動負債之款項	(590,561)	(232,391)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957,878</u>	<u>182,345</u>

附註：該等款項根據貸款協議載列之已訂明還款日期計算。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之分析：		
定息已抵押銀行借款	210,785	-
浮息已抵押銀行借款	<u>1,337,654</u>	<u>414,736</u>
	<u>1,548,439</u>	<u>414,736</u>

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借款之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實際利率：		
定息已抵押銀行借款	4.8厘	不適用
浮息已抵押銀行借款	1.2厘至7.2厘	1.2厘至8.0厘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已抵押銀行借款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以港幣計值	<u>91,547</u>	<u>94,149</u>

## 22. 股本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一月一日	1,152,192,469	1,152,192,469	11,522	11,522
發行股份(附註)	<u>1,520,000,000</u>	<u>-</u>	<u>15,200</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72,192,469</u>	<u>1,152,192,469</u>	<u>26,722</u>	<u>11,522</u>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分別完成第三方股份配售及首鋼控股股份認購後，本公司按每股港幣0.41元之價格發行1,520,000,000股普通股。配售及認購之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向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南方租賃注資。

## 2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下列資產抵押：

- (i) 賬面總值約港幣97,50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94,400,000元)之本集團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約港幣21,547,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4,149,000元)之抵押品。
- (ii) 本集團賬面值約港幣1,463,19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42,852,000元)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約港幣1,456,892,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20,587,000元)之抵押品。
- (iii) 約港幣35,20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0,232,000元)之銀行存款乃受限制用作償還銀行借款，並將於相關銀行借款約港幣269,168,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35,490,000元)悉數償還後獲解除。

## 24. 或有事項

誠如環球數碼之綜合財務報告解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環球數碼擁有在建物業權益(列為在建投資物業並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為港幣86,483,000元，有關在建物業根據規管租賃相關土地之框架協議的原定建築竣工期已屆滿。環球數碼現正與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珠影製片」)，其為該土地的使用權擁有人而根據框架協議已協定之條款授予環球數碼建築權利，磋商未來發展方向，包括(但不限於)延長原有建築期限、重新評估此等物業的未來發展方案或按雙方將予協定的價錢歸還上述在建物業權益予珠影製片。磋商仍在進行，且於環球數碼之綜合財務報告獲批准日期，並未達成任何結論。環球數碼或會因有關資產產生重大減值虧損並將於未來財政期間確認為損失，視乎磋商的最終結果而定。現階段仍未能對磋商的最終結果作出評估。然而，董事認為，上述事項或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告內披露之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出席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登記事宜。為獲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 主要財務業績指標

主要財務業績指標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變動
<b>財務業績</b>			
收益	<b>63,166</b>	53,991	17%
毛利率(%)	<b>44%</b>	46%	-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55,244)</b>	10,165	(65,409)
<b>主要財務指標</b>			
總現金	<b>565,439</b>	322,339	75%
總資產	<b>3,331,552</b>	1,378,534	142%
總負債	<b>1,695,526</b>	498,361	240%
銀行借款	<b>1,548,439</b>	414,736	27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b>1,354,580</b>	879,477	54%
流動比率	<b>200%</b>	211%	-11%
淨貸款相對總權益	<b>60%</b>	10%	5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b>(2.87)</b>	0.88	(3.75)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55,244,000元，相較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10,165,000元。由盈轉虧乃主要由於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對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計提減值準備虧損約港幣82,000,000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港幣63,166,000元，與二零一四年約港幣53,991,000元相比，增長約17%。該增幅主要來自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收入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毛利約為港幣27,495,000元，毛利率約44%，與二零一四年之毛利率約46%比較錄得輕微下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為2.87港仙(二零一四年：每股盈利0.88港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港幣63,166,000元，與二零一四年約港幣53,991,000元相比，增長約17%。該增幅主要因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收入增加約港幣10,233,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毛利約為港幣27,495,000元，毛利率約44%，與二零一四年之毛利率約46%比較錄得輕微下跌乃主要由於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之毛利率下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約為港幣5,531,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8,139,000元)，下跌約32%。下跌主要由於本年沒有撇銷應付利息(二零一四年：港幣1,751,00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港幣41,547,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5,538,000元)，增加約17%。該增幅主要因拓展融資租賃業務之專業服務費用增加。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約為港幣4,483,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2,994,000元)。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

年內，來自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之收入增加約23%至約港幣55,151,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44,918,000元)，而分部業績則錄得虧損約港幣58,236,000元(二零一四年：溢利港幣15,301,000元)。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之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年內與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開展了若干融資租賃項目所致。分部業績由盈轉虧主要由於對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計提減值虧損約港幣82,000,000元。倘撇除融資租賃應收款減值影響，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營運錄得增長。年內，經整體考慮該等客戶所屬行業風險、資產情況、客戶巡查及訴訟進度等因素後，本集團對若干客戶之應收融資租賃款計提了減值準備。

本集團堅持審慎的風險管理政策，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持續對所有現有客戶及新增融資租賃專案展開嚴格審核及定期信貸風險評估。本集團將繼續採納審慎及保守的信貸風險管理策略及繼續跟蹤資產情況和訴訟進度，結合非訴訟方法致力收回已減值應收款。

面對中國內地信貸環境的波動，以及國際經濟環境的變化，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分部在加強和完善風險控制機制的基礎上，及時調整管控策略並將繼續優化管理，充實業務團隊，鞏固已有客戶，積極開拓優質客戶資源，持續壯大業務規模，提高總體收益。

## 物業投資及管理

年內，來自物業租賃及樓宇管理服務分部之收入增加39%至約港幣5,125,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697,000元)，而分部業績則錄得溢利約港幣7,41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4,866,000元)。物業租賃及樓宇管理服務分部之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可租用樓面面積增加所致。年內，集團為增資產使用率將部份自用辦公室面積租出。分部業績增主要由於租金收入增加及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升幅增加所致。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於本年度上升約港幣12,455,000元(二零一四年：公允值上升港幣2,400,000元)。

本集團把握著市場機遇，於過往幾年出售若干投資物業(包括住宅、商業及工業物業單位)從而調節投資物業的組合與質素。為增資產回報，本集團審閱並重新安排自用辦公室佈置從而騰出可租用樓面面積。本集團將持續監察市場變化，尋求具潛質的投資機會。本集團可從租金收入錄得穩定之現金流量，預期投資物業於可見將來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現金回報。

## 資產管理

年內，資產管理分部錄得收入約港幣2,89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376,000元)，而分部業績則錄得虧損約港幣104,000元(二零一四年：虧損港幣306,000元)。收入減少和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市場環境變化導致毛利減少所致。

依托在中國內地耕耘多年形成的良好業務基礎和網絡，集團將密切關注中國經濟的結構調整和金融改革變化，緊密跟蹤具備較好增長潛力的相關行業，把握機遇開拓新項目和創新服務，在促進資產管理業務各項目良性互動的同時，進一步充實資產管理業務。

## 企業策略

集團主要企業策略分為兩個主要部份：業務開拓及風險管理基礎設施。

業務開拓方面，融資租賃作為當前的重要業務板塊，在優化管理流程、完善管理機制、充實業務力量的基礎上，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推動業務規模的擴大，努力實現業務的規模化和專業化。同時，充分利用集團橫跨中國內地和海外的業務網絡優勢，圍繞為企業提供配套金融服務，進一步探索創新金融服務產品，力求促進集團核心業務和新業務的共同發展，實現協同效益的最大化。

風險管理基礎設施方面，審慎而有效的風險管理能協助發掘長線投資價值，同時亦為集團可持續增長的基石。於業務發展的同時，集團將持續強化風險管理的基礎設施以降低風險發生的機會或降低風險發生的損失。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 經濟環境及個別市場表現

全球經濟形勢錯綜複雜，全球各主要經濟體所採取的貨幣政策令主要經濟指標，例如利率、匯率、大宗商品、能源價格，出現持續波動。受此等不確定性的影響，市場的資本投資亦可能放緩致使本集團的收益受影響。

### 市場風險

本集團承受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若干市場風險。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融資活動

本集團一直專注於維持穩定的資金來源，融資安排將盡可能配合業務特點及現金流量情況。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負債比率臚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總貸款		
流動貸款	<b>590,561</b>	232,391
非流動貸款	<b>957,878</b>	182,345
小計	<b>1,548,439</b>	414,736
總現金		
銀行結存及現金	<b>439,651</b>	292,107
結構性存款	<b>90,588</b>	-
受限制銀行存款	<b>35,200</b>	30,232
小計	<b>565,439</b>	322,339
淨貸款	<b>983,000</b>	92,397
總權益	<b>1,636,026</b>	880,173
總資產	<b>3,331,552</b>	1,378,534
財務負債比率		
淨貸款相對總權益	<b>60%</b>	10%
淨貸款相對總資產	<b>30%</b>	7%
流動比率	<b>200%</b>	21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港幣439,65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2,107,000元)，結構性存款約為港幣90,588,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約為港幣35,2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0,232,000元)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定值。數額增加主要由於籌集銀行貸款淨額約港幣1,160,404,000元，發行股份之所得款約港幣618,261,000元及首鋼控股向南方租賃注資約港幣310,846,000元扣除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港幣1,779,771,000元及購買結構性存款淨額約港幣90,588,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貸款約達港幣1,548,439,000元，其中約港幣590,561,000元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及約港幣957,878,000元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後償還。年內，本集團取得新增銀行貸款約港幣1,411,765,000元用於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業務。所有貸款均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約港幣1,354,58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79,477,000元)。該增幅主要由於認購新股份約港幣377,200,000元及配售新股份約港幣246,000,000元扣除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約港幣55,244,000元及扣除年內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共約港幣78,434,000元。本公司於年內發行1,520,000,000股新股。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港幣26,722,000元(普通股2,672,000,000股)。

###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年內，本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及控股股東對南方租賃進行增資。增資完成後，控股股東佔南方租賃擴大後註冊股本25%而本公司佔南方租賃之股本權益由100%下降至75%並構成視作出售事項。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增加港幣311,998,000元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股權減少港幣1,152,000元。除此視作出售事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下列資產抵押：

- (i) 賬面總值約港幣97,500,000元之本集團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貸款約港幣21,547,000元之抵押。
- (ii) 本集團賬面值約港幣1,463,190,000元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貸款約港幣1,456,892,000元之抵押。
- (iii) 約港幣35,200,000元之銀行存款乃受限制用作償還銀行貸款，並將於相關未償還銀行貸款約港幣269,168,000元悉數償還後獲解除。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日常業務及投資，而收支乃以港幣及人民幣定值。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在必要時，本集團將考慮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環境政策

### 環境保護

本集團透過提升僱員珍惜資源、有效利用能源之意識，推動環保。本集團近年已實施多項政策，鼓勵僱員節約能源及用紙。所有有關政策均旨在減省資源及成本，對環境有利，亦符合本集團之商業目標。

##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之關係

本集團相信，僱員乃寶貴資產，並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吸引及挽留僱員。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確保符合當時市場標準。

本集團珍惜與其供應商及客戶之持久互惠關係。本集團矢志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及產品，並與供應商建立互信。



##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僱員50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名)全職僱員(不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僱員)。本集團主要乃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薪酬組合乃按年或個別檢討。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支付或承諾支付任何款項予任何人士，作為加入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於加入後之獎勵。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於年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詳情將列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過往一年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少峰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李少峰先生(主席)、羅振宇先生(董事總經理)、王恬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王慶華先生(副董事總經理)、袁文心先生(副董事總經理)、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建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